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退匯通知暨更正書填寫各欄位注意事項說明：

- 一、 支用機關簽證：請蓋機關(學校)原留支付科簽證印鑑章。
- 二、 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：請蓋機關(學校)承辦業務單位職名章。
- 三、 原支票記載事項：此欄位為原付款憑單所記載之匯款資料，勿做任何修正。

四、 更正事項：

- (一) 僅需將錯誤欄位更正，無錯誤欄位請勿填寫。
- (二) 銀行帳號只填寫阿拉伯數字，不要出現類似"-"等符號。
- (三) 重匯金額欄位不得修正。
- (四) 受款人名稱修正後與原名稱無法比對、匯款金額錯誤，或尚有疑義暫不重匯，則屬退匯不匯案件，須另製支出收回書或收入繳款書，該案件應填妥受款人名稱(桃園市市庫存款戶)、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(0040266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)，並以銷帳編號作為銀行帳號等資料。

五、 退匯常見錯誤：

- (一) 受款人名稱錯誤。(範例一)
- (二) 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錯誤。(範例二)
- (三) 銀行帳號錯誤。(範例三)
- (四) 退匯不匯案件。(範例四)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

退匯通知暨更正書

退匯日期：113/03/15

申請日期：113/03/18

查下列縣(市)庫支票因 受款人帳號與姓名不符，無法入帳，請予更正。

支用機關簽證		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			
主辦會計人員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	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	
印鑑章	印鑑章	承辦人職名章 聯絡電話	科長職名章	單位主管職章	
憑單號碼	502651120300100	收件編號	0301741		
憑單編製日期	113/03/13				
支用機關	桃園市政府財政局				
支票日期	113/03/14	支票號碼	1303142701		
受款人戶名	王大明				
匯款銀行名稱及 銀	原支票記載事項欄位請勿做任何修正				
手續費				\$0	
金額〈大寫〉	新台幣	壹拾萬柒仟陸佰肆拾元整	NT	\$107,640	
更 正 事 項	受款人戶名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	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	銀行帳號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	重匯金	一、 僅需將錯誤部份修改於更正事項欄，無錯誤部份請勿填寫。 二、 銀行帳號只填寫數字，不要出現「-」符號。 三、 重匯金額不得修正。			
	手續費				
實際匯款金額					
備 註	一、 本欄應說明退匯錯誤原因，如受款人提供錯誤或承辦人誤繕。 二、 如修正 2 項以上(包含 2 項)內容，請附存摺影印本。				

財政單位核簽

承辦人

覆核

科長

局長

範例一：受款人名稱錯誤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  
退匯通知暨更正書

退匯日期：113/03/15

申請日期：113/03/18

查下列縣(市)庫支票因 受款人名稱錯誤，無法入帳，請予更正。				
支用機關簽證		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		
主辦會計人員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	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
印鑑章	印鑑章	承辦人職名章 聯絡電話	科長職名章	單位主管職章
原 支 票 記 載 事 項	憑單號碼	502651120300100	收件編號	0301741
	憑單編製日期	113/03/13		
	支用機關	桃園市政府財政局		
	支票日期	113/03/14	支票號碼	1303142701
	受款人戶名	王天明		
	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0040266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		
	金額	原支票記載事項欄位請勿做任何修正		
金額〈大寫〉	新台幣	壹拾萬柒仟陸佰肆拾元整	NT	\$107,640
更 正 事 項	受款人戶名	王大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銀行帳號	只需填寫錯誤部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重匯金額			
	手續費			
	實際匯款金額			
備註	本欄應說明退匯錯誤原因，如受款人提供錯誤或承辦人誤繕。			
財政單位核簽				

承辦人

覆核

科長

局長

範例二：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錯誤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  
退匯通知暨更正書

退匯日期：113/03/15

申請日期：113/03/18

查下列縣(市)庫支票因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錯誤，無法入帳，請予更正。				
支用機關簽證		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		
主辦會計人員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	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
印鑑章	印鑑章	承辦人職名章 聯絡電話	科長職名章	單位主管職章
憑單號碼	502651120300100	收件編號	0301741	
憑單編製日期	113/03/13			
支用機關	桃園市政府財政局			
支票日期	113/03/14	支票號碼	1303142701	
受款人戶名	王大明			
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0040417- 臺灣銀行中壢分行			
原支票記載事項欄位請勿做任何修正				
手續費				\$0
金額〈大寫〉	新台幣	壹拾萬柒仟陸佰肆拾元整	NT	\$107,640
受款人戶名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0040266	臺灣銀行桃園分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銀行帳號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重匯金額	只需填寫錯誤部份			
手續費				
實際匯款金額				
備註	<p>一、本欄應說明退匯錯誤原因，如受款人提供錯誤或承辦人誤繕。</p> <p>二、如修正 2 項以上(包含 2 項)內容，請附存摺影印本。</p>			
財政單位核簽				

承辦人

覆核

科長

局長

範例三:銀行帳號錯誤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  
退匯通知暨更正書

退匯日期：113/03/15

申請日期：113/03/18

查下列縣(市)庫支票因銀行帳號錯誤，無法入帳，請予更正。				
支用機關簽證		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		
主辦會計人員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	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
印鑑章	印鑑章	承辦人職名章 聯絡電話	科長職名章	單位主管職章
憑單號碼	502651120300100	收件編號	0301741	
憑單編製日期	113/03/13			
支用機關	桃園市政府財政局			
支票日期	113/03/14	支票號碼	1303142701	
受款人戶名	王大明			
匯款銀行名稱	原支票記載事項欄位請勿做任何修正			
手續費	\$0			
金額〈大寫〉	新台幣	壹拾萬柒仟陸佰肆拾元整	NT	\$107,640
更正事項	受款人戶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銀行帳號	026012345678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	重匯金額	只需填寫錯誤部份		
	手續費			
	實際匯款金額			
備註	一、本欄應說明退匯錯誤原因，如受款人提供錯誤或承辦人誤繕。 二、如修正 2 項以上(包含 2 項)內容，請附存摺影印本。			
財政單位核簽				

承辦人

覆核

科長

局長

範例四:退匯不匯案件

桃園市政府財政局  
退匯通知暨更正書

退匯日期：113/03/15

申請日期：113/03/18

查下列縣(市)庫支票因非正常戶，無法入帳，請予更正。				
支用機關簽證		支用機關承辦業務單位		
主辦會計人員	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	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
印鑑章	印鑑章	承辦人職名章 聯絡電話	科長職名章	單位主管職章
原 支 票 記 載 事 項	憑單號碼	502651120300100	收件編號	0301741
	憑單編製日期	113/03/13		
	支用機關	桃園市政府財政局		
	支票日期	113/03/14	支票號碼	1303142701
	受款人戶名	王大明		
	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0040266-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		
	銀行帳號	026012345677		
	手續費	\$0		
	金額〈大寫〉	新台幣 壹拾萬柒仟陸佰肆拾元整		NT \$107,640
	更 正 事 項	受款人戶名	桃園市市庫存款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
匯款銀行名稱及代碼		0040266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銀行帳號		1387***** (或 1388*****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原資料	
重匯金額				
手續費				
備 註	實際匯款金額			
	註記因*****無法重匯，以收入繳款書(或支出收回書)繳回市庫。			
財政單位核簽				

承辦人

覆核

科長

局長